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11日，湖北华傲水利水电工程咨询中心在湖北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了《湖北省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2015年度第三批项目第19标段评标结果公示》，确定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湖北省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2015年度第三批项目PCCP采购第19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对此中标公示，公司提示如下：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业主方：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与管理局（筹）

2、项目名称：湖北省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2015年度第三批项目PCCP采购第19标段

3、项目内容：老河口市孟楼镇～襄州区黄集镇桩号25+520～48+454.9区间的管道，管道线路长度22.8077km，管道长度68.427km（含PCCP标准管66495m，单节长5m；配件总长1932.12m），管径DN3800mm，内压0.4～0.6MPa，管道覆土深度2m～13.6m。

4、计划工期：现场工作期限为730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为2016年1月1日（具体进场时间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批复为准）。PCCP管材批量生产开

始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0 日，供管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湖北省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已由水利部以《水利部关于湖北省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水规计[2015]423 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

6、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中标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投标报价为人民币陆亿陆仟叁佰肆拾万陆仟叁佰玖拾陆元捌角玖分（¥663,406,396.89 元），约占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1.24%，本项目的履行预计对公司 2016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影响。

三、风险提示

该评标结果公示期为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北京时间）。目前，公司仅为中标候选人，公司能否收到中标通知书还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事项待取得中标通知书后，公司将及时做进一步的详细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三日